

仁化县财政局文件

仁财综〔2022〕22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新增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

县交通运输局、地方公路事务中心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2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综〔2022〕45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22 年国省道建设新增地方一般债券资金 1445 万元，此款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”支出功能科目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尽快将资金安排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，并按照《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预算资金审批范围和程序的通知》要求报政府审批后实施。同时，请加强资金管理，加快支出进度，确保专款专用并在当年度使用完毕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。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制定项目明细绩效目标并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

期效益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2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综〔2022〕45 号）

仁化县财政局

2022 年 8 月 26 日

抄送：县政府（黄恒超副县长）。